

有人说,假使你有两块面包,你得用一块去换一朵水仙花。你愿意这样做吗?

每个人都有过梦想,但不是每个人都曾追逐过梦想。当内心最初的梦想要用“二分之一”的代价去努力尝试,你还愿意吗?

有人低头沉默,有人轻轻摇头,当然也有人毅然称是……

“米勒”这个名字大家并不陌生。他经历的人生故事,亦如他主演的《越狱》一般荡气回肠,甚至令人有些感动。“放弃时要看好方向”,道出了他的成功并非在于他出色的外形,更在于他对“表演”这个梦想的执著追求……作为普林斯顿大学的毕业生,他拥有最耀眼的学历光环,面对无数高薪的橄榄枝,他毅然走入演艺的“荆棘”。为此,他付出了十年的代价:贫困、盒饭、靠卖CD度日,还有十年的孤独求索,这些从未让他放弃过心中的“水仙花”。

青春臆想

思想的捍卫者

有这样一则故事:动物园里来了个教授,向动物们传授哲学理论。教授讲了很多空洞的理论,最后总结道:“任何事情必须从基础做起,就像任何建筑物必须从底层开始施工一样。”其中,有只井底之蛙听得很不耐烦,就向教授发问:“是否所有的建筑都是从底层做起?”教授轻蔑地看了青蛙一眼:“当然了,井底之蛙!”“既然你说我是井底之蛙,那作为井底之蛙,我问你,难道打井也是从底层做起的吗?”瞬时,教授被驳得哑口无言。

好一只“井底之蛙”!虽然它地位卑微,却不畏惧并敢于挑战“权威”;虽然它深受井底狭小空间所限,但能用自己所知的“一片天”驳教授个哑口无言。它用自己的行为强烈地向那些自认为井底之蛙无知的人传递:再卑微的生物,也有它独立的个性与尊严,再微小的生物,也有它自己的思想和精神。

不难发现,这只小青蛙虽身处井底,但也许正因为它

它是井底之蛙,正因为它一直被无知的人们认作是只能看到一片天的目光狭隘的生物,它才那么不服气,不愿被人看轻,不甘屈从于死板的条条框框,从而做出了驳斥教授的惊人之举。

其实再卑微的生灵也有自己对社会的思考、对世界的认识,哪怕有些片面、有些偏激,但都弥足珍贵,因为作为一个活着的生物,你可以伤其体肤、害其性命,却唯独奈其思想不得。因为只有思想,才是生物本身最美丽、最独一无二、最能证明自己曾经鲜活地存在过的本质特征。“人是一根有思想的芦苇”,倘若没了思想,鲜活的生命与行尸走肉又有何差别?所有一切都归结于思想,又都来源于思想,是思想赋予了人类不断探索创造、敢于与其相对的事物抗衡、有勇气昂首挺胸面对比自己强大的生物的力量,人因为有思想,才有存在的意义。

所以,任何有思想的生物都是值得尊敬的,哪怕它身份低微、见识浅陋,我们都不能否定他的思想、不能抑制他拥有自己独立思想的权利。因为唯独思想是不分高低贵贱,没有人能因自己的身份、学历、学识高人一等就以轻蔑不屑的态度对待他人的思想。纵观古今,连孔圣人都倡导“三人行,必有我师”的思想观念,无论出自什么社会层次的人物,都一定有值得世人敬仰、值得他人学习与借鉴的地方。

当然,作为暂时弱势一方,也不能快快于被别人藐视的现实,面对与自己心中相违的观点时,也要勇于站出来,表达自己的观点,这不仅是对心中理性的坚持态度,更是建立人格与精神独立、不甘被他人藐视、追求思想上平等的精神。只有当你展示出这种坚定的态度、表现出对自我人格尊严的捍卫精神时,当你自己也重视自己的思想时,别人才不会忽视你的看法,真正平等地与你沟通,克服自己弱小的外在表象,展现自己内在思想的强大,这才是强者所拥有的风范。

从青蛙身上,我们可以看到为自己的思想与名声辩护的反抗精神,你可以掠夺我的生命,却无法“扼杀”我的思想。当一只青蛙这样昂首挺胸地向你宣示它对自己思想的捍卫时,作为人类的我们难道不应反思吗?我们又凭什么有权利认为它只是一只没有见识的“井底之蛙”呢?

晏如怡
七宝中学
高二(8)班

我有话说

做人生的铅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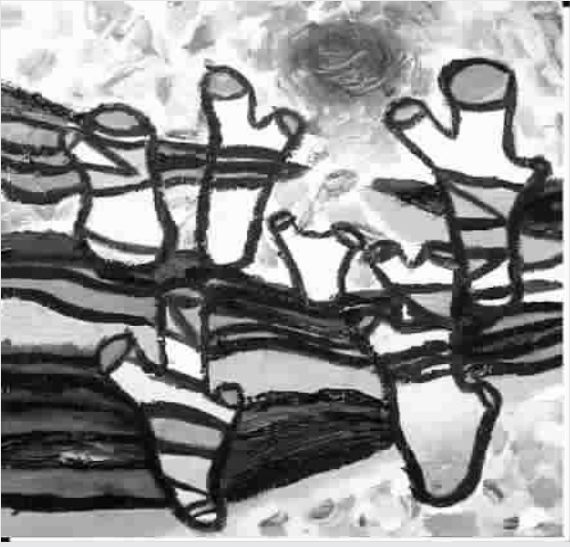
经过十年的蛰伏,他迎来了心底那株水仙花的绚烂开放。这个代价看似很大,却异乎值得!付出代价的时候,眼睛早已看好要走的路,沉着而坚定、稳重而自信、勇敢而机智。当你用这样的步伐迈在人生的轨迹上时,不再是成功降临于你,而是你选择了成功,那株绮丽的水仙花。

你可知世上有一种苹果,把它切成两半,放两年也不会烂,最后只会变成带有淡淡红色的干果,散发出甜蜜的香味?这就是木村家的苹果,不施农药回归大自然的苹果。殊不知,在开始几年,没有农药的果园俨然成了害虫的天堂,果树被蛀得再也开不出一朵花。嘲笑、质疑,甚至家人的不理解瞬间包围着他,“灭灶”的绰号更是伤害了木村作为果农的自尊心。然而,本想到悬崖自我了断的他,竟意外发现了一株长得异乎茂盛的野生苹果树!这犹如一股清泉再次灌溉在他心中那一朵奄奄一息的“水仙花”上。回到家的木村又花了十年在果园中构筑了生态链,将大自然请进了果园。终于在第11年,结出了第一个全天然、至今享誉世界的木村苹果!

又是一个十年!漫长的等待曾折磨着他心中的“水仙花”:侮辱、隐忍是他付出的代价!当他咬下第一口木村苹果时,汁水在口中沁开,甜蜜在身体中呐喊,“水仙花”在心中绽放!在理想的努力中,我们会遭遇种种困境。我们眼见的是越来越沉重的付出,离梦想依旧遥遥无期。

蔡元桢
南洋
模范中学
高三(1)班

树桩(油画)



汪艺云 市西初级中学 初二(11)班

屐痕处处

淡水老街

淡水,位于台湾最北部,曾经是个硝烟弥漫、军事警备森严的地方。那里,找不到一双黑眼睛,找不到一身黄皮肤;更找不到一棵油绿枝芽的树,辨不出它们的生死。

2012年,我一走进这条街便被迷倒了。第一家店满是蕾丝:粉色的、白色的、黑色的、鹅黄色的;花状的、褶皱的、带边的、镶嵌珠子的……

世上究竟有什么用得到蕾丝的呢?小女孩的蓬蓬裙,青年女郎的贴身内衣,老太太的手绢,家里餐桌的桌巾,音乐会的帷幕,教堂的烛台……这家好像在出售梦,美得惊心动魄。它属于这条街。

拨开曾经令人窒息的黑暗,正午的太阳直照得人张不开眼。这里365天都是晴天。太阳像打在一张没有后台的舞台,与淡水河相连的大海像碎了一地的玻璃一闪一闪,谁可以提醒我记得去按下快门把拇指大的船照下?这大海也属于这条街。

街上的砖还是旧的。可它美就美在它的旧。红墙白瓦,是荷兰人、葡萄牙人、西班牙人留下的,如今是恋人们最喜欢留影的地方。白纱在红墙的衬托下更加白了,是那么纯洁、高雅。它也属于这条街。

这条街的美来之不易,因为它是从历史里走来的。淡水人牢记历史,但心中从未有仇恨。正是如此,淡水才能美得让人想一去再去然后又去。

淡水老街的景是有灵魂的,是活的。

黄观
位育中学
高三(台湾)

童话世界

二十年后的我

清晨,一阵刺耳的闹铃声响起,我打了个哈欠,坐了起来。咦?我发现自己变得又高又大,再一摸下巴,下巴长出了胡子,原来,我经过了时光机器,来到了二十年后,现在的我已是一个生物学家。

今天我要赶飞机,去非洲继续观察我研究了三年的大猩猩部落。经过十几小时的飞行和三天三夜的车程,我来到非洲森林的边上。我在森林里艰难地行走,忽然发现了一个又黑又高的身影。我定睛一看,原来是母猩猩丽莎,它也认出了我。接着,它的身后闪出了它的孩子汤姆。小猩猩汤姆飞快地向我跑来,爬到我的肩上,高兴得乱叫。

我跟着丽莎来到了我研究了三年的大猩猩部落,山姆部落。只见山姆坐在一块高高的大石头上吃香蕉,许多小猩猩在追逐、打闹。

当初,我为了接触这个部落,花了九牛二虎之力。一次,汤姆不小心从树上掉了下来,摔断了骨头。我用带来的药把它的病治好了,这下,山姆部落终于接受了我。

突然,一条大蟒蛇吐着信子向我扑来。我大叫一声,刹那间,大猩猩山姆挡在了我的面前。那条大蟒蛇发现自己不是山姆的对手,灰溜溜地逃走了。

我记录着山姆部落发生的每件事。一天雨后,我边走边看着最近几天的观察记录,忽然脚下一滑,掉进了一个深不见底的洞里。我一惊,猛地张开了眼睛。啊!原来这一切都是梦啊!

真希望有一天能美梦成真,要做一个好的生物学家,我必须好好学习,锻炼身体。这一天快快来吧!

庄君灏
愚园路
第一小学
四(3)班

我们可以彷徨,但不能放弃;我们可以徘徊,但不能回头。因为付出的代价只是旅途的风光,“水仙花”定会盛开在尽头处等你!

也许,我们早已习惯去希望那不劳而获的果实,但那是永远等不来的“幻想”。有时,不如我们化作一支铅笔,在人生的道路上,画出自己心中的“水仙花”。诚然,绘画的同时,我们作为铅笔的身躯在变短,那是我们在努力的途中付出的代价,但正是我们奋斗过、挥洒过、青春过、耕耘过的见证。我们付出的努力,就像铅芯一样从我们身体流出,印刻在白纸上,化作我们心中的图案。也许,终有一天,铅笔会用完它最后一粒铅粉,但此刻,纸上一定早有一朵绚烂绮丽的水仙花绽放……

如果要用未知的代价去浇灌心中的“水仙花”,你愿意吗?我点点头,做自己人生的铅笔,即使只在成为铅笔头的那一刻欣赏一眼心中的杰作,我已心满意足……

思绪飘零

窗外的世界

这几日,我坐在靠窗的座位。应该说,这是最不适合听课的地方,因为在这里听课需要最高的注意力,这里还有一道“特产”——窗外的世界。

窗外的绿树、绿藤静静伫立,映着阳光在风中轻轻摇曳,给水泥森林带来了几分生气。我盯着那布满屋顶的爬山虎,享受着绿色带给我的放松与惬意,久之竟有一种绿叶在呼吸的感觉,这种自然的律动是再美妙不过的旋律了,与我听过的任何一位音乐家的风格都不同,这不是人类文明所能理解的成就;我但觉呼吸也变得律动起来,与那植物欢快地共鸣,抑或是眼球随之收紧与放松。

这无声的音乐是无比玄妙的,应了古人的“大音希声”,它不带任何情感,却又仿佛充满了喜怒哀乐。难道是植物为阳光普照而喜?还是因阳光之热,连空气都在波动而哀怨?看到它们,我想到了宇宙之间的法则,没有只言片语,却蕴含天地万物;它就像一面镜子,你看到的一切都是你正在想的。

我就这么看着楼下道路两侧的植物,感受着窗外吹来的风,看着树木随风呈现机械波的图像,听着空气剧烈震动发出的呼啸声,偶尔呼吸一下带有负离子的雨中的空气。属于自然的一切都暗合我们学到的知识,我们学得越多,发现得也就会越多。于是,窗边的生活就这样平静而不平凡地陪伴我们,等待着每一个欣赏它的学生。

高震
市北中学
高一(10)班

感悟生活

处处有感动

午后的阳台夕阳斜照,外公侧身站着,双手背在身后独自逗鸟,落日余晖,在他背后拽出了秋水般的影子,外公望着正在唱歌的画眉,嘴中吹着的口哨和鸟鸣一样悦耳。也许在几年前,你还会发现有一个只到老人腰间高的小女孩背着手站在老人身后,她的身后藏着一束刚从花园采来要送给外公的野花。

在我印象中,外公总是双手背在身后,缓缓地踱步,平和而从容。每逢晴天下午三点,外公都会带我在小区里散步,他总是背着手,从来不拉我,给我足够的自由。

上小学了,拿着外公买来的新铅笔,我一笔一划写完作业。这时,外公会双手背在身后认真检查我新学写的字有没有写错,这时的外公一丝不苟,他会在我粗心时严厉地教导我:“粗心是不可原谅的。”我表现好时,外公的奖励对我来说诱人极了。他的身后藏着一件神秘而新奇的玩物,眯着眼笑着让我背出一首唐诗,然后给我两个拳头:“猜在哪一个?”

与外公的亲密无间似乎在念了中学后变淡了。我不再与外公一同散步,外公也不再监督我的学习,我不再理会外公那些把戏,就连外公想在放学时接我也被我拒绝了。那日中午,外公正在准备烧他最拿手的炒面给我吃,他还问我:“炒面你最爱吃了是吧?”“早吃厌了。”我不耐烦地回答。后来我后悔了,回头看到外公盯着烧着面的炒锅,双手背在身后,好久都没动。我很快把一碗炒面都吃了,一抬头看见外公正一直盯着我,满足是满足的喜悦,双手背在身后站在那儿:“吃慢点儿,好吃以后再给你烧。”

不知从什么时候起,我突然无比怀念外公来接我的日子。又是个阴雨天,我望着下不停的雨后悔又不记得带伞,带着被老师留下来考试的坏心情,我一头冲进雨幕中,突然我看到一个熟悉的身影:“外公,我们在考试,我也不知道你来……”外公只是笑着从口袋里掏出手帕为我擦去脸上的雨水,然后让我喝掉带来的豆浆。我边喝着被外公一直捂着还微热的豆浆,边望着外公慈祥的脸,顿时觉得我是最幸福的孩子。

其实,感动何时何地都有,只是现在我长大了,常常忽视了许多令人感动的事,而在突然意识到时就会感动得想要流泪。外公的爱一直都在,我却没有常抱一颗感恩之心,如果仔细感受,这种感动处处都有。

外公双手背在身后,在夕阳余晖中留下一个黑影,我走过去拉起外公的手:“走,出去散步。”

刘景宜
西南
位育中学
初二(2)班